

# 國立嘉義大學應用歷史學系

##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課程規劃委員會

時間：109 年 12 月 2 日（星期三），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人文館應用歷史學系 J302 會議暨資料室

主席：○○○主任

出席：如簽到表

紀錄：○○○

### 壹、主席致詞：

感謝各位委員、老師及同學撥冗出席本次必選修科目冊審查會議，請各位委員不吝提供意見及指教，以助於本系長遠目標規劃及課程方向之設計。

### 貳、確認事項：

1、請確認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本委員會會議紀錄【附件一，P1-2】。

決定：紀錄確認。

### 參、提案討論：

#### 提案一

案由：請審議本系 110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之教育目標、核心能力及核心能力指標【綠色附件 P1】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教育目標待本次評鑑結果公告後再於下學年度進行修正。
- 二、碩士班核心能力四修正為「培養溝通表達與學術討論之專業能力」，對應之指標 4.1.修正為「培養溝通表達能力」。
- 三、餘照案通過，續送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查。

#### 提案二

案由：請審議本系 110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、與院核心能力關連性、畢業生就業途徑、升學領域、課程架構圖、修課流程圖、職涯進路圖三圖及「學院院共同必修學科教學內容大綱」等各項相關事項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0 學年度各學制必選修科目冊如附【紅色附件 P1-20】。

- 二、請審議 110 學年度科目冊各項核心能力與院核心能力（上層核心能力）之關聯性強弱【綠色附件 P2-3】。
- 三、依據本系教育目標及畢業生流向調查結果，110 學年度「畢業生就業途徑」擬選定：影視傳播、印刷出版、教學、公共行政、旅遊管理、休閒遊憩管理等六項【綠色附件 P4-9】。
- 四、「升學領域」【綠色附件 P10-11】擬選定如下：
1. 大學部：各大學歷史與文物相關研究所、各大學地理相關研究所、各大學觀光與文化資產相關研究所。
  2. 碩士班：各大學歷史相關研究所博士班。
- 五、學院院共同必修學科為「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」，其教學內容大綱如附【綠色附件 P12】。
- 六、110 學年度學士班終端課程擬定為「地方發展與歷史文物」、校外實習課程擬定為「應用史學實習」。
- 七、請審議 110 學年度課程架構地圖【三圖附件，P1-2】、修課流程圖【三圖附件，P3-4】及職涯進路圖【三圖附件，P5-6】。

決議：

**肆、臨時動議：無**

**伍、散會：14 時 00 分**